

证券代码：400021

证券简称：华夏 3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## 辽宁华夏大地生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21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00 号国家开发银行大厦 2801 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11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
5. 会议主持人：赵超
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 4 人，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 4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赵超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和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4 人，出席董事 4 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事项调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就向公司控股股东石河子弘升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石河子弘升”）转让大庆华夏大地生态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庆华夏”）、潍坊华夏大地生态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潍坊华夏”）及铁岭鑫艺兴商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铁岭鑫艺兴”）100%股权转让事宜，与石河子弘升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协议》。

为便于公司登记手续的办理，经各方初步协商一致，拟对前述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进行以下调整：

1. 针对潍坊华夏的股权，公司拟将潍坊华夏 90%股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石河子弘升、将潍坊华夏 10%股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天津德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津德迈”）。相关股权转让事宜仍构成关联交易；

2. 针对大庆华夏的股权，公司拟将大庆华夏 90%股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石河子弘升、将大庆华夏 10%股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天津德迈。相关股权转让事宜仍构成关联交易；

3. 针对铁岭鑫艺兴的股权，公司拟将铁岭鑫艺兴 80%股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刘勇、将铁岭鑫艺兴 20%股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张丽伟。刘勇及张丽伟非为公司关联方，相关股权转让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；

具体内容以后续调整版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为准。公司与石河子弘升已签署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自后续调整版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解除，不再具有法律效力，公司及石河子弘升确认不再履行已签署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双方就此不存在任何争议、纠纷或潜在争议、纠纷。

前述股权转让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大庆华夏、潍坊华夏及铁岭鑫艺兴三家公司股权。

公司将在董事会通过相关决议后安排签署股权转让协议，并尽快进行股权的交付以及工商登记的变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赵超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华夏大地生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23日